

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
关于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
收支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6）00411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苏26BYQK4XQ



专项审计报告

天衡专字（2026）00411号

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或“基金会”）“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的资金收支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本次审计所需的相关会计资料和项目收支表由贵基金会提供，贵基金会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该项目资金收支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资金使用的特点，实施了包括查阅相关资料、会议记录、调查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我们的审计工作已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金会基本情况

1、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2013年2月16日在上海成立的全国性非公募基金会。

2、基金会的统一信用证代码为531000007178363073，有效期为2023年11月22日至2027年11月22日，法定代表人为张建新，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1379号11层1105室。

3、基金会的业务范围为：（1）开展突发性的赈灾救济工作；（2）资助乡村振兴项目（3）资助落后地区改善基础教育条件和教学水平；（4）资助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发项目、培养人才；（5）资助孤老残障、贫困弱势群体改善生活条件；（6）资助文化、教育、卫生、环保、食品安全以及社会福利建设等项目。业务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须经批准的事项，依法经批准后开展。

4、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为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

2、项目立项程序

2025年11月29日，经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理事会批准，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正式立项。

3、项目启动时间

2025年11月29日，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双方签署《捐赠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协议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完成捐赠款的捐赠。

4、项目目标

驰援香港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

5、社会影响

本次驰援行动彰显侨心大爱、践行公益使命，切实缓解受灾群众生活困难，传递温暖与希望，强化两地同胞情感联结，提升基金会公信力与社会影响力，以实际行动助力灾后重建与社区稳定。

6、项目结束时间

2025年12月9日

(二) 项目执行方情况

1、项目执行方

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

2、项目执行方资质

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是中国侨联发起、民政部注册的全国性公募基金会，具备慈善组织资质与公开募捐资格，拥有规范的项目执行与资金管理能力，可作为合法合规的公益项目执行主体。

3、执行方产生方式

本项目执行方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因灾情应急属性与侨界资源统筹需要，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经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指导，理事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三) 项目管理情况

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捐赠的 1000 万元港币，已通过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捐赠至香港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定向用于支持大埔火灾受灾群众渡过难关。

三、 项目收入情况

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收入为港币 1,00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 9,104,000.00 元。该笔资金由南海油脂工业（赤湾）有限公司定向捐赠，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划入本基金会账户。此前，本基金会已先行代垫该笔款项，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支付至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账户。

四、 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 12 月 1 日，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向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捐赠港币 1,00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 9,104,000.00 元至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账户。

五、 项目评价

我们认为金龙鱼慈善公益基金会“香港大埔火灾应急救助及灾后重建”项目的支出真实，项目立项及运作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完善并能遵照执行。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3 月 24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卫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静峰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50313004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出资额 1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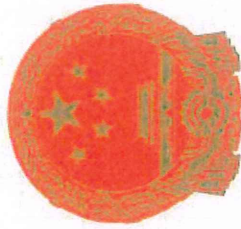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5年 03月 13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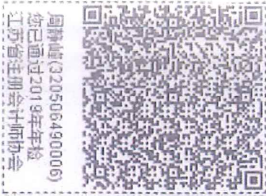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三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123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周静峰(32050649000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this renewal



周静峰(3205064900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周静峰(3205064900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周静峰 32050649000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登记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周静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0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21171021800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苏州勤业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 01 月 16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衡 事务所 CPAs
苏州勤业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 01 月 16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